

陕西交通

SHAAN XI JIAO TONG 凝聚发展力量 传播交通价值

准印证号(陕)2025-SY019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电话:(029)88869290



2026年1月
13 星期二
乙巳年十一月廿五
第2424期
(总2525期)

陕文讯 近日,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印发《交通运输老旧营运船舶报废更新补贴实施细则(修订版)》(简称《实施细则》),进一步明确补贴范围和标准、补贴申报审核流程、补贴资金管理要求等内容,推动新一轮老旧营运船舶更新换代和船舶运力结构调整。

根据《实施细则》,补贴政策实施期限持续至2028年12月31日。符合条件的老旧营运船舶拆解、新建燃油动力(含生物柴油动力)船舶、新建新能源清洁能源船舶等,船舶所有人可申请补贴资

金。老旧营运船舶报废更新按船舶类型、船龄和新建船舶动力类型等,实施差别化补贴标准,根据航运市场情况,对补贴标准实施动态调整;新建双燃料沿海船舶补贴标准按燃油动力船补贴标准执行;新建内河船舶补贴金额单船不超过4000万元;享受补贴的新建新能源清洁能源船舶,建成后10年内不得改变船舶动力形式或实施降低燃油替代率的船舶动力系统改造。

《实施细则》明确,申请老旧营运船舶报废更新补贴资金,应当向船舶港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实施细则》发布之日起,申请新建新能源清洁能源船舶补贴资金的,《船舶检验证书》应当由中国船舶社执行建造检验后签发。各级船舶检验机构要严格执行技术规范要求,确认满足技术规范要求方可签发《船舶检验证书》。

《实施细则》提出,船舶建造、拆解企业应当在合适点位安装网络视频监控设备,对纳入老旧营运船舶报废更新清单的船舶建造、拆解进行全过程视频监控,船舶拆解过程关键时间节点的视频监控数据在设区的市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存档备查。

各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将会同同级发展改革部门密切跟踪补贴资金的安排和实施效果,定期组织开展抽查,抽查比例不低于5%,并对补贴资金200万元及以上的补贴项目加强监督管理。(安闻)

国家两部门再淘汰一批不安全工艺设备材料

陕文讯 近日,交通运输部、应急管理部联合发布公告,正式发布《公路水运工程淘汰危及生产安全施工工艺、设备和材料目录(第二批)》(简称《目录》)。

《目录》编制按照“明确内容范畴、实行分批发布、科学分类淘汰、坚持程序严谨”的原则,既满足行业发展新形势与新要求,也兼顾地区发展差异。《目录》分为通用(公路、水运)、公路和水运3个部分,总计10项内容,其中禁止类5项、限制类5项,每项内容包含名称、简要描述、淘汰类型、淘汰原因等,并提供了相应可替代的施工工艺、设备、材料。

根据公告,自今年6月1日起,各公路水运工程从业单位要采取有力措施,全面停止使用《目录》所列“禁止”类施工工艺、设备和材料,不得在限制的条件和范围内使用《目录》所列“限制”类施工工艺、设备和材料。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各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有关规定,对《目录》执行情况开展监督检查。

据悉,交通运输部、应急管理部于2020年10月发布了首批公路水运工程淘汰危及生产安全施工工艺、设备和材料目录,发布以来,在提升安全生产水平、促进行业科技进步方面成效明显。此次《目录》的发布,将进一步推动公路水运行业推广先进适用技术、淘汰落后工艺设备,助力打造公路水运百年品质工程。(安闻)

省路政执法总队安委会安排安全生产工作

陕文讯 1月9日,省路政执法总队安委会召开2026年第一次全体会议暨安全生产视频会,安排安全生产工作。

会议强调,要认清形势、提高站位,切实增强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紧迫感。要聚焦重点、精准发力,全面提升2026年安全生产工作水平。全力构建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责任链条;持续加大高速公路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广度、深度和力度,严查、严查、细查管辖范围内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全面摸清风险部位和隐患底数,持续推动重大隐患深查彻改、动态清零;持续深化超限超载治理,加强协同联动,加大路面执法监管力度;对新开工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建设执法交底,加大检查力度,确保高速公路安全形势稳定;加强对极端恶劣天气等特殊时期辖区内巡查检查,全力防范安全风险;细化恶劣天气、交通事故等场景的处置流程,以实战标准补短板、强弱项,开展应急救援演练,提升执法人员应急指挥、协同作战和现场处置能力。要强化保障、狠抓落实,确保安全生产各项工作落地见效。加强组织领导,解决实际问题,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宣传教育常态化,以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安全生产月”“安全宣传咨询日”等活动为抓手,分层分类开展安全宣传教育,教育引导全体干部职工进一步提高安全意识,全力营造安全生产良好氛围;要通过深化安全宣传“五进”活动,在人民群众中大力普及安全知识,筑牢安全生产人民防线。要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和24小时值班制度,严格落实信息报送工作职责,快速、准确获取信息并及时上报,避免发生信息迟报、漏报、谎报、瞒报等问题。(刘莹)

省交通医院对新担任科级干部集体廉政谈话

陕文讯 1月8日,省交通医院纪委召开会议,对6名新担任科级干部进行集体廉政谈话。

会议要求,要进一步增强纪律意识、强化责任担当,坚守原则底线,带头遵守党纪党规与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将依法执业贯穿诊疗全程,始终坚守“以患者为中心”的医者初心,用心解决群众急难愁盼,增强患者就医获得感,严格落实医疗核心制度,杜绝医疗差错,同时履行“一岗双责”,做到业务发展与廉政建设两手抓都要硬,定期梳理关键环节廉政风险,及时纠正苗头性问题,带好队伍、守好阵地在新岗位上交出“医术精湛、作风过硬”的合格答卷。

会议还集体学习了《医疗机构工作人员廉洁从业九项准则实施办法(试行)》,强调要深刻认识到“九项准则”是落实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构建和谐医患关系、维护行业形象和信誉的根本要求。

参加集体廉政谈话的同志表示,开展廉政谈话是严管厚爱的深刻体现,工作中将始终站稳政治立场,牢记初心使命,主动担当作为,严于律己、严负其责、严管所辖,落实“一岗双责”,推动科室、医院工作高质量发展。(贾楠)

大美交通



航拍镜头下的244国道南郑段,这条汉中市南郑区交通“主动脉”焕新展颜。作为出陕入川的战略通道、连通5A级景区光

雾山的黄金旅游干线,它串联起红庙、青树等特色镇村,既是区域经济循环的纽带,更是文旅融合与乡村振兴的交通支点,承载

着“公路+”多元融合发展的使命。2025年,汉中市公路局对红庙至陕川界27.601公里路段实施路面大中修,这条惠及沿线

群众的交通要道完成蜕变,以崭新姿态继续为区域发展注入动能。

文/图 张福涛

数字赋能 畅行三秦

—陕西省道路运输政务服务提质增效纪实

文/安立广 黄玉青 王辛更

手机提示音响起,白河县丁先生点开“秦务员”APP,在线申请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和《车辆道路运输证》不到5个工作日便已同步生成电子证照,点开后随时方便保存在手机中。“一次申报,同时拿证,这样的效率以前想都不敢想!”丁先生感叹道。因为业务需要,近日,丁先生来到白河县政务服务大厅综合窗口,在工作人员的指导下,顺利办理完成企业《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和车辆《道路运输证》,切身感受到了政务服务提质增效带来的便利。这是我省交通运输行业政务服务数字化、智能化转型的一个缩影。

近年来,在省交通运输厅坚强领导下,省道路运输中心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锚定“深化‘三个年’活动、打赢‘八场硬仗’”目标任务,以“高效办成一件事”为抓手,聚焦企业群众办事中的难点、堵点问题,积极推进道路运输政务服务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在电子证照推广应用、“跨省通办”服务拓展、企业开办便利化改革等领域实现多点突破,有效提升了政务服务效能和群众获得感,为全省道路运输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让“人享其行、物畅其流”的愿景在三秦大地加速落地。

电子证照“随身带”
免带纸质“轻松办”

再优化,实现“发起即办结、无需等审批”的自动化服务。如今,通过“道路运政一网通办”小程序、秦务员APP、省交通运输厅微信公众号等多渠道,即可随时查询领取电子证照,无需现场申领纸质件。截至2025年底,全省累计生成道路运输电子证照140万余张,新制发、换发“三类九证”实现100%电子化,真正让证件“揣进口袋、随时能用”。

跨省通办“破壁垒”
异地办事“零阻碍”

为破解道路运输从业人员异地办事“往返跑,耗时长”难题,我省自2021年起全面推进道路运输高频事项“跨省通办”。目前,普货经营许可证换发、从业人员资格证变更、普货车辆转籍、驾驶员诚信考核等22项高频服务事项均已实现全环节线上办理,从业人员无需返回户籍地,随时随地可通过“道路运政一网通办”平台办结业务。截至2025年底,全省道路运输领域“跨省通办”业务累计办理量突破92万件,位居全国前列,切实降低了市场主体办事成本,大幅提升行业流动效率,获得广大从业人员广泛认可。

企业开办跑出“加速度”
全周期服务“一体化”

聚焦降低企业开办制度性成本,我省

持续深化运输企业审批改革。2023年,为认真贯彻落实交通运输部、公安部改革要求,我省积极推进道路货物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改革,取消道路普通货运驾驶员从业资格证考试,符合条件的驾驶员凭相应机动车驾驶证即可通过“道路运政一网通办”小程序直接申领从业资格证,实现“一次报名、直接领证”。2024年6月,推行“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改革”,将涉及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与多张车辆道路运输证合并办理,实现证照“一次申报、同步办理”,申请材料精简94.4%,办理环节压缩67%、时限缩短75%,表单免填写率达80%。2025年8月,将改革拓展至普通货运企业信息变更、补办换发、注销等全生命周期“一类事”协同办理,并实现西安市、西咸新区业务一体化融合与全省“省内通办”。截至2025年底,全省“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累计办件量已超5.6万件,有效解决了企业“多头跑、来回跑”问题,大幅提升了企业开办便利度。

智能服务“即申即享”
办事渠道“更便捷”

针对道路运输驾驶员群体规模大、办理事项集中的特点,在“跨省通办”基础上,我省进一步优化整合省内政务服务渠道,依托信息化手段,推动政务服务向智能化转型。2025年8月,省道路运输中心对原有线上服务功能进行优化整合,正式推出“陕西省道路运输企业与公众服务”统一人

口。群众通过省交通运输厅或省道路运输中心微信公众号的“便民服务电子证照”入口,即可一站式办理名下“三类九证”全部事项,享受渠道更统一、操作更简便的“一网通办”服务,政务服务便捷度与可及性显著提升。此外,针对道路运输从业人员诚信考核需求,省道路运输中心积极推动服务智能化改造,2025年11月底起,道路运输从业人员通过“道路运政一网通办”平台提交诚信考核申请后,系统自动核查考核周期内从业人员年度工作情况及违法记录,智能评定等级并即时生成结果,实现“即申即享”。其中,西安市道路运输从业人员无需向管理部门提交申请,系统按考核周期自动核查评价、生成结果,全程“无感办理”。截至目前,该举措已惠及全省近94万名道路运输驾驶员,大幅提升了办事效率与服务体验,让从业人员感受到精准便捷的政务服务温度。

改革未有穷期,服务永无止境。下一步,省道路运输中心将在省厅的统一部署下,紧扣“高效办成一件事”主线,持续深化道路运输领域政务服务改革,依托全省政务服务网、“秦务员”等平台,进一步拓展电子证照应用场景,优化“跨省通办”“省内通办”服务体验,推动更多事项“智能办、免申即享”,全力提升道路运输政务服务能力和水平,为建设人民满意、保障有力、全国前列的交通强省注入坚实道路运输服务动能。

“陕”亮“十四五”